

附件 4

玉溪市特殊教育学校 2024 年预算重点领域 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一、项目名称

送教上门实验项目补助经费

二、立项来源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国家特殊教育改革实验区名单通知》(教基二厅函[2015]1号文件),玉溪市被批准为国家特殊教育改革(送教上门)实验区,开展送教上门改革实验工作。2015年《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特殊教育改革实验工作的通知》(云教基[2015]17号文件)要求:“各有关教育行政部门要认真组织实施,要本着特教特办、重点扶持的原则,统筹安排资金用于实验区配齐、配足特殊教育和康复资源,保证实验工作经费。”2019年,《云南省教育厅等七部门关于义务教育阶段重度残疾儿童少年送教上门工作的指导意见》(云教发[2019]74号)要求:“各级教育、民政、卫生健康、残联等部门要统筹整合特殊教育、医疗、康复、救助等资源和经费,有力推进送教上门工作。”

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玉溪市国家特殊教育改革试验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玉溪市教育体育局玉溪市残疾人联合会玉溪市民政局《关于开展重度残疾儿童少年“送教上门”

工作的实施意见》(玉教基〔2013〕46号)文件中对项目经费保障做出如下规定：“设立送教上门实验专项经费，将生均公用经费纳入送教送教上门工作业务开支，保障送教上门实验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送教对象享受义务教育阶段“三免一补”政策；送教上门服务的工作人员按市内出差报销差旅费，按学校课时标准和方式发放课时费。”

三、项目背景

通过送教上门来实现重度残疾适龄儿童接受义务教育的“零拒绝”和“全覆盖”，是国家、省《“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的重要内容，也是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的“特殊教育普惠发展”的重要指示，对维护中重度残疾儿童受教育的权利和办好特殊教育，推进教育扶贫兜底线、解民困、促公平具有重要的意义。

2013年，云南省玉溪市特殊学校在国内率先开展送教上门探索，2015年玉溪市被批准为国家特殊教育改革（送教上门）实验区。在送教上门项目开展过程中，玉溪市特殊教育学校协同县区残联康复员、普通学校教师，共同围绕送教上门对象、内容、组织形式等问题深入探索，有效地解决了在云南地区这样多种少数民族、居住分散、山高路远的条件下，为不能到校学习的重度残疾儿童解决了上学难问题。按照玉溪市特殊教育学校示范带动，就近就便选派中小学教师、残联康复员参与送教工作的原则，2023年参与送教上门工作的人员达352人，解决了谁来送和可

持续发展的问題。

持续多年的研究成果，不仅大幅提高了边远山区残疾儿童的入学率，保证了送教上门的服务质量，也取得了一系列具有一定理论意义和推广价值的标志性成果。学校申报的《重度残疾少年儿童送教上门有效运行的“玉溪模式”》在2019年云南省教育教学成果奖评比中荣获一等奖，出版了《融合教育背景下送教上门的理论与实践》，形成了送教上门的玉溪模式。

以政府为主导，加强经费和人员保障，构建了专家支持团队、特校巡回指导团队、县区送教工作团队共同参与的送教人员队伍，形成了系统融合、医教融合、普特融合、互联网与送教服务融合的送教上门工作模式。

四、项目开展的具体内容和措施

（一）加强送教上门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保障。作为全国特殊教育国改实验区之一，送教上门工作得到省教育厅和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实验工作稳步推进，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各县（市、区）小组落实学生“一人一案”，通过对送教学生残疾类别及残疾程度情况的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对学生进行分层分类，合理计划安排送教课时，使每个送教学生都能享受到合适的送教服务，使送教工作落在实处。

（二）充分利用各种设施设备支持送教上门。学校配发给巡回指导教师、县（市、区）教师、残联康复员送教上门专用平板电脑，为学校的巡回指导教师配发了GPS记录仪，要求做好每

一次送教全过程的记录；学校建设配置了送教上门专用器材室，安排专人负责，为送教教师提供丰富的教育教学、康复器械资源；为每个县（市、区）送教小组采购送教上门专用工具包，配备部分必要的常用的教学、康复用品共 26 项，最大可能满足老师送教工作需要的工作要求。通过这些设施设备的支持，使得送教上门工作更加便捷、高效。

（三）严格规范送教上门工作行为和流程。根据《云南省教育厅等七部门关于义务教育阶段重度残疾儿童少年送教上门工作的指导意见》文件规定和要求，学校进一步修订了《玉溪市特殊教育学校送教上门工作流程》、《玉溪市特殊教育学校送教上门教师安全管理制度》，制定了《玉溪市特殊教育学校送教上门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玉溪市特殊教育学校送教上门学生考核评价实施办法》、《玉溪市特殊教育学校送教上门服务标准》。加强送教服务管理，掌握送教工作情况，每周检查学校送教上门工作视频，形成检查意见，每月检查各县（市、区）送教工作完成数量和质量，并由各组及时反馈到个人，在家长中每年均开展送教上门工作满意度调查，通过完善制度、规范行为，加强送教上门工作管理，规范送教上门工作行为和流程。

（四）全力打造一支专业的送教上门队伍。项目聘请了国内知名特教专家组成支持队伍，定期举办高水平专题培训，深入送教工作一线，开展教学诊断和帮扶。加大特校融合巡回指导教师的遴选和培训力度，以有特殊教育和康复、医学专业背景的教师

为主，并在日常工作中积极组织参加省内外各种特殊教育知识、康复技能专业，全面提升专业素养。定期不定期召开专题会、培训会、线上培训等，对全市的送教人员进行全员培训。2023年全市送教上门人员达352人，解决了谁来送和可持续发展的问题。加大科学管理和激励力度，先后评选市级优秀送教上门工作者180余人，让送教队伍进得来、稳得住、送得好。

五、资金安排情况

本项目计划安排资金60.00万元，均为市级财政拨付。项目资金按学校课时标准发放课时费，发放标准为50.00元/人.课时，资金主要用于玉溪市特殊教育学校参与送教上门工作教师和责任教师、各县区普通学校教师参与送教上门的教师、各县区康复员参与送教上门工作的课时费，共为我市272名送教学生提供12000个课时的教育康复服务。

六、项目实施计划

(一)项目开展时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二)具体实施细化要求:

一、二月份:

1.进一步完善送教学生“一人一案”材料，对2023年送教平台材料进行检查及整理，打印存档。

2.完成送教上门教师(康复员)2023年课时量的统计核查确认工作，做好资料存档。

3.各县(市、区)送教队伍根据市特校的送教安排开展2次

(2-3天/次)送教上门服务。

4.调整、补充各县(市、区)送教工作人员。

三月份：

1.发放送教上门学生2024年春季教材。

2.核定2024年度送教上门课时分配计划和县(市、区)教师、康复员课时量。

3.安排、调整部分县(市、区)送教人员。

4.收送教学生个案研究报告。

四月份：

1.开展送教上门服务工作，各县(市、区)做好巡回指导及督查工作。

2.完成2024届义务教育毕业学生的综合素质评价及上报工作。

3.送教上门项目经费绩效评价工作及家长满意度调查。

五月份：

1.开展送教上门服务工作，各县(市、区)做好巡回指导及督查工作。

2.开展送教指导微课视频制作培训工作。

3.完成各县(市、区)适龄残疾少年儿童入学摸底工作。

4.检查平台资料(基本情况、兴趣调查、评估、训练计划)。

六月份：

1.开展送教上门服务工作，各县(市、区)做好巡回指导及

督查工作。

2.配合完成 2024 年各县（市、区）招生评估工作。

3.完成 2024 届义务教育学生毕业手续办理工作。

4.发教师、康复员的送教上门课时补助。

七月份：

1.开展送教上门服务工作，做好各县（市、区）学年送教工作痕迹材料检查督查工作。

2.开发送教资源，推进送教微课视频制作进度，完成送教课程视频制作（每位送教教师完成 1 个）。

3.分县（市、区）开展一次送教工作交流和培训会，检查相关材料，对上半年送教工作进行小结。

4.发放送教上门学生 2024 年上半年生活补助。

八月份：

1.各县（市、区）送教队伍根据学校的送教安排开展 2 次（2-3 天/次）送教上门服务。

2.完成送教上门 2023-2024 学年工作总结。

3.组织开展校内融合巡回指导教师业务培训、平台培训。

4.学年工作交接。

九月份：

1.收集 2024 级送教上门新生材料，录入学籍，平台建档，做好招生工作。

2.开展送教上门服务工作，各县（市、区）做好巡回指导及

督查工作，完成送教上门新生首次评估。

3.发放送教上门学生 2024 年秋季教材。

4.发教师、康复员的送教上门课时补助。

十月份：

1.开展送教上门工作，进行常规管理。

2.发放送教上门学生 2024 年下半年生活补助。

3.开展送教指导教师线上培训学习活动。

4.初三综合素质评价工作安排。

十一月份：

1.开展送教上门工作，进行常规管理。

2.完成送教学生个案报告收集整理工作。

3.完成送教上门家长满意度调查工作。

十二月份：

1.开展送教上门工作，进行常规管理。

2.检查并上交各种送教工作材料（学生档案、工作联系本、送教记录仪视频、送教工作总结等材料）。

3.召开送教上门工作交流总结会。

4.检查平台资料（训练记录、总结）。

七、项目预期效果

通过开展送教上门服务，切实保障残疾人受教育的权利，为我市中重度残疾少年儿童提供优质的教育康复服务,为全市特殊教育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一）形成以县级教育行政部门为主体、特殊教育学校为骨干，普通学校、残联和特殊教育学校责任共担、资源共享、相互支撑的送教上门运行保障机制，全面推进送教上门工作，确保通过开展送教上门，全市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 98% 以上。

（二）为我市 272 名送教学生提供 12000 个课时的教育康复服务，让每个残疾孩子都能得到良好的康复和教育，每个家庭都能感受到党和国家的关怀。

（三）建立和完善送教上门服务管理制度，送教上门工作管理更加规范，各级各部门责任分工更加明确具体，送教上门服务质量全面提升。

（四）建立一支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素质优良、富有爱心的全市送教教师队伍，且专业能力得到较大提高。

（五）送教上门学生“一人一案”更加规范，逐步建立送教上门管理体系，玉溪市特殊教育资源中心的骨干作用得到有效发挥。